**中華民國足球協會國家C級(CTFA D)教練講習(高雄)**

**NATIONAL C (CTFA D) LICENCE COACHING COURSE**

**實施計畫**

一、依　　據：依本會113年度工作計畫實施綱要辦理。

二、目　　的：為提升國內足球教練水準與素質，培養足球專業教練人才，以推展足球運動。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中華民國體育總會、高雄市政府

四、主辦單位：中華民國足球協會、高雄市體育總會

五、承辦單位：高雄市體育總會足球委員會

六、協辦單位：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高雄市立右昌國民中學

七、講習時間：113年4月5日至4月7日，共計3天。

八、講習地點： 高雄市立右昌國中

八、講習人數：最多24名

十、講習課程：依據中華民國足球協會課程安排。

十一、授課講師：由中華民國足球協會指派。

十二、報名資格：

1. 中華民國國民，國民中學以上畢業(含同等學歷)、品行端正，凡年滿20歲(民國93年4月6日以前出生者)，且有踢球或足球教學經驗者，均可報名參加。
2. 參加學員以設籍高雄市或服務於高雄市內單位優先。

十三、報名手續：

1. 請於中華民國足球協會註冊系統完成個人登錄後於系統內點選報課程完成報名，並於註冊系統內檢附最近一個月核發的刑事記錄證明。

(二) 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113年3月8日止。

(三) 報名審查結果將於113年3月28日公佈於中華民國足球協會網站[www.ctfa.com.tw](http://www.ctfa.com.tw)。

十四、報到時間與地點：113年4月5日上午8點30分。高雄市立右昌國中。

十五、測驗與頒證：含學科及術科測驗，合格者由中華民國足球協會頒發中華民國足球C級教練證書。

十六、其他規定：

(一) 講習費用:3000元及1000元上課服裝費用。服裝費於報到時統一收取。

(二) 提供午餐，其餘相關事宜請參加學員自理。

(三) 報名繳費後，如欲取消參與請提出相關證明，若無故取消參與不予退費，視其情節得停止參加中華民國足球協會舉辦各項活動一年。

(四) 在未能全勤參與的狀況中，報名費規則如下：
1. 無參加任何課程之前，因合理之故獲中華民國足球協會同意並可辦延展：全額退款或改期至下年(次)。
2. 參加課程達三分之一(含)後退出：不退款。
3. 參加課程未達三分之一課程，因合理之故獲中華民國足球協會同意可辦延展：參加報名費將結轉到下一年(次)。
4. 未能取得合理之缺席證明而未能參加課程者，一律不予退費，並暫停一年參與報名相同級別之講習課程。

(五) 學員如有先天疾病或身體不適，或曾販售、授意或指使選手使用運動禁藥而經權責機關或單位認定屬實，或經醫師認定罹患精神疾病而不適任教練工作者，請提前告知。

(六) 申請資料虛偽不實，視其情節得停止參加本會及中華民國足球協會舉辦各項活動三年。

十七、防疫規定：

 (一)、依據體育署「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急性肺炎(COVID-19)大型運動賽事及活動之防護措施處理原則｣辦理。
 (二)、講習當日如有發燒、咳嗽、呼吸急促等症狀者，請勿前往講習場地；如於講習期間有發燒症狀，請盡速就醫並至服務台告知。
 (三)、講習當日於入口處設置體溫量測處，請配合量體溫。
 (四)、講習當日請於報到處每人填寫一份健康聲明切結書與聯絡電話，以利掌握出席參加人員名單。
 (五)、參加講習人員請自備口罩。

 十八、本計畫報請中華民國足球協會與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